第 95 号：关于打造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助力乡村产业振兴的建议

（市六届人大四次会议）

关于打造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助力乡村产业振兴的建议

第 95 号（农业与农村类 18 号）

金安代表团：高绪秀代表

案由：

品牌建设是提升农业产业综合效益和竞争力的重要抓手。我市地方特色农产品、山特产品种类繁多，目前已有六安瓜片，皖西白鹅、霍山石斛、六安黄大茶等区域品牌。作为农产品品牌建设的重点，建立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可以有效整合农业品牌资源，快速提升农产品知名度、竞争力和附加值，推动现代农业产业集群化发展，促进乡村产业兴旺。

案据：

1、区域公用品牌影响力弱。我市农业品牌呈现“多而散、小而弱”特征。截止 2023 年，我区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 10 个，数量较少，叫好卖座的农产品更少。

2、对区域公用品牌缺乏整体谋划。我市没有关于加强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建设的指导政策，对于区域公共品牌的培养扶

持缺乏系统谋划与顶层设计。成熟的区域公用品牌应具备的价值体系、符号体系、传播体系均未形成。

3、对区域公用品牌缺乏规范管理。我市对创建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比较重视，但对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的打造、授权、监督、管理仍然滞后，基本处于空白状态，没有建立完善的监管制度和授权与退出机制。

建议：

1、尽快开展科学谋划与顶层设计。立足六安市丰富农业资源，充分发挥优良的生态环境、丰富的品种资源、特色的优势产业、发达的市场基础等比较优势，坚持高点定位，按照“一个农品、一个公用品牌、一套标准体系”的产业发展思路，抓紧出台中长期的《六安市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规划》,逐步形成“培育名牌、发展名牌、宣传名牌、保护名牌”的良好机制，构建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建设的“六安模式”。

2、加快建立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认定和评价机制。建立系统的区域品牌农产品评价体系，尽快制定《六安市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评选办法》，明确市级区域品牌、县（区）级区域品牌两个类别评选标准，建立六安市“金字号”品牌农产品目录。完善我市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申报、评（认）定机制和管理办法，形成政府统一领导、主管部门管理、社会团体和行业协会共同参与的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认定和评估机制。定期进行农

产品区域品牌评优和推介活动，形成积极向上的农业区域品牌竞争态势。

3、加快建立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管理机制。制定、出台六安市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授权使用办法、保护细则和监管办法，建立健全区域公用品牌年度审查、动态抽查、公众监督等办法，形成优胜劣汰的区域公用品牌动态管理机制，确保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健康发展。建立农产品区域品牌红黑名单管理制度。把遵守行业规范、产品质量高、企业信誉好的生产经营者列入红名单，并设置“良心企业编码”，以此形成“良心企业联盟”，在对外宣传推介、农业优惠政策等方面，给予重点倾斜。对不遵守行业规范的生产经营者，经发现或被举报并核实后列入黑名单，在享受农业优惠政策等方面实行“一票否决”。

4、启动创建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培训工程。推广普及公用品牌理念，营造培育公用品牌社会氛围。依托省内外科研院所、高等院校，采取普惠式轮训与精准式培训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创建区域品牌培训工程，培训各级农业部门的管理人员、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负责人、省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和家庭农场示范场负责人、专业协会(商会)负责人，推进“农业区域品牌”理念深入人心。

5、打造和提升一批省、市级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重点打造“六安瓜片”“皖西白鹅”“六安脆桃”“霍山石斛”“六安黄大茶”等几个较为成熟的农产品公用品牌，在一定范围内

推广，扩大影响力。以省级、市级区域品牌标准，全面提升一批品牌价值较高、影响力较大、较具六安特色的区域品牌。在机场、高铁、高速路、旅游区等投放广告，加大平面和网络媒体宣传力度，通过跨区域展会、电商等渠道，打造一批在全国叫得响、立得住、卖得好的“金字号”农业区域品牌。以此为突破口，提高六安市农产品的市场知名度和竞争力。